

东莞市恒兆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虎门分公司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HSJC（验字）20190428001

项目名称：东莞市恒兆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虎门分公司建设项目

建设单位：东莞市恒兆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虎门分公司



东莞市华溯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二〇一九年四月

编制说明

- 1、 本报告为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 2、 本报告仅对采样分析结果负责。
- 3、 本报告涂改无效。
- 4、 本报告无复核、审核、签发签字无效。
- 5、 本报告无本公司检测专用章、骑缝章无效。
- 6、 未经本公司书面批准，不得部分复制本报告。
- 7、 本报告 9.3 章节中数据引用我公司（HSJC20190428009）检测报告。

建设单位：东莞市恒兆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虎门分公司

法人代表：吕进

编制单位：东莞市华溯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何春桥

项目负责人：庄佳喜

报告编写人：黎礼强

复核：张宏煜

审核：李娟

审定：郑世琪

签发日期：2019年04月28日

建设单位：东莞市恒兆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虎门分公司

编制单位：东莞市华溯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电话：13794906996

电话：0769-27285578

传真：--

传真：0769-23116852

邮编：--

邮编：523129

项目地址：广东省东莞市虎门镇树安富民北路5号
117室

地址：东莞市东城区牛山明新商业街六栋

目录

1 验收项目概况.....	1
2 验收依据.....	1
3 工程建设情况.....	2
3.1 地理位置及平面布置.....	2
3.2 建设内容.....	3
3.3 主要原辅材料.....	3
3.4 主要生产设备.....	3
3.5 生产工艺.....	4
3.6 项目变动情况.....	4
4 环境保护设施.....	5
4.1 污染物治理/处置设施.....	5
4.1.1 噪声.....	5
4.1.2 固（液）体废物.....	5
5 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6
6 验收执行标准.....	6
7 验收监测内容.....	6
8 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7
8.1 监测分析方法及监测仪器.....	7
8.2 人员资质.....	7
8.3 噪声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7
9 验收监测结果.....	8
9.1 监测期间天气情况.....	8
9.2 生产工况.....	8
9.3 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8
9.3.1 污染物排放监测结果.....	8
9.3.1.1 厂界噪声.....	8
10 环保检查结果.....	9

10.1 执行国家建设项目环境管理制度情况.....	9
10.2 环境保护审批手续及环境保护档案资料管理情况.....	9
11 验收监测结论.....	9
11.1 噪声.....	9
11.2 固体废弃物.....	9
11.3 建议.....	9
12 建设项目工程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10
附件 1 监测人员上岗证.....	11
附件 2 采样照片.....	12
附件 3 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13
附件 4 验收监测委托书.....	16

1 验收项目概况

东莞市恒兆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虎门分公司建设项目位于广东省东莞市虎门镇树安富民北路 5 号 117 室，属于新建项目。项目占地面积为 700 平方米，建筑面积为 700 平方米，总投资 1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3 万元。项目年收集及转运废布料 1.5 万吨、废皮料 1.5 万吨。

《东莞市恒兆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虎门分公司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由福州闽涵环保工程有限公司编制，并于 2019 年 4 月 2 日通过了东莞市生态环境局审批，批文号东环建[2019]4580 号。

受建设单位东莞市恒兆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虎门分公司委托，我司对该项目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2019 年 04 月 11 日，我公司组织技术人员到现场进行勘察，收集资料，对该项目“三同时”执行情况、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环境保护管理、应急处置等方面进行了现场检查。于 2019 年 04 月 15 日~16 日对其噪声开展验收监测工作，在此基础上编写本验收监测报告。

2 验收依据

- (1)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
- (2)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 253 号《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1998 年 11 月 29 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 682 号《国务院关于修改〈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决定》，2017 年 7 月 16 日；
- (3)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
- (4)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公告 2018 年 第 9 号；
- (5) 广东省环境保护厅，关于转发环境保护部〈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函，粤环函〔2017〕1945 号；
- (6)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2018 年 12 月 29 日修正）；
- (7) 福州闽涵环保工程有限公司，《东莞市恒兆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虎门分公司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 (8) 东莞市生态环境局，《关于东莞市恒兆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虎门分公司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审批意见的批复》，批文号东环建[2019]4580 号，2019 年 4 月 2 日；
- (9) 东莞市恒兆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虎门分公司与验收相关的其他资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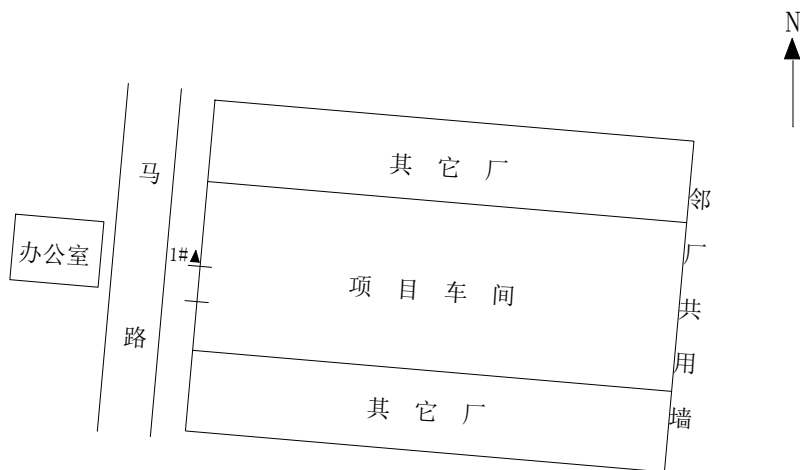
3 工程建设情况

3.1 地理位置及平面布置

东莞市恒兆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虎门分公司位于广东省东莞市虎门镇树安富民北路 5 号 117 室，地理位置见图 3-1，厂区平面布置及监测点位图见图 3-2。



图 3-1 厂区地理位置图



注：▲ 噪声监测点

图 3-2 厂区平面布置及监测点位

3.2 建设内容

东莞市恒兆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虎门分公司扩建项目位于广东省东莞市虎门镇树安富民北路 5 号 117 室，属于新建项目。项目占地面积为 700 平方米，建筑面积为 700 平方米，总投资 1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3 万元。项目年收集及转运废布料 1.5 万吨、废皮料 1.5 万吨。项目年工作 300 天，每天一班制，每班工作 8 小时。项目员工人数为 10 人，均不在项目内食宿。

3.3 主要原辅材料

项目环评及批复阶段主要原辅材料与实际主要原辅材料对比见表3-1。

表 3-1 环评及批复阶段主要原辅材料与实际主要原辅材料对比一览表

序号	物料名称	环评年用量	实际年用量	是否与环评一致	备注
1	废布料	1.5 万吨	1.5 万吨	相符	/
2	废皮料	1.5 万吨	1.5 万吨	相符	/
3	铁丝	100 吨	100 吨	相符	/

3.4 主要生产设备

环评及批复阶段生产设备与实际生产设备对比见表3-2。

表 3-2 环评及批复阶段生产设备与实际生产设备对比一览表

序号	生产设备	环评数量	实际数量	是否与环评一致	备注
1	打包机	1 台	1 台	相符	--
2	叉车	3 台	3 台	相符	--
3	地泵	1 台	1 台	相符	--
4	冷却水塔	1 个	1 个	相符	--

3.5 生产工艺

(1) 废布料、废皮料到厂生产工艺及产污环节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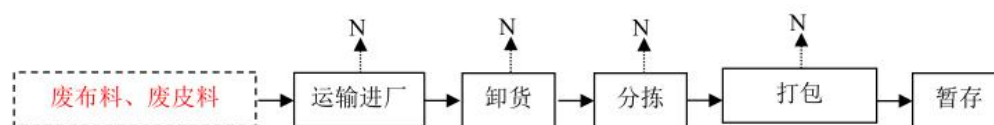


图 3-3 废布料、废皮料到厂生产工艺及产污环节流程图
(N: 表示噪声)

工艺说明:

项目将收集回来的废布料、废皮料经汽车运输到厂区后,由人工卸货到仓库中,经人工按大小、类别进行分拣,然后经打包机使用铁丝进行打包后暂存于仓库,打包机打包时需要使用冷却水对设备进行间接冷却,冷却水循环使用,不外排。

(2) 废布料、废皮料出厂生产工艺及产污环节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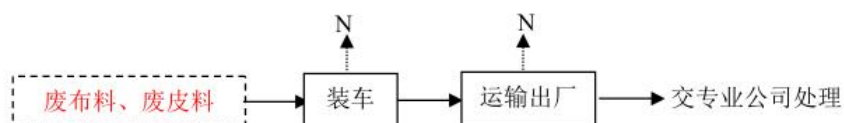


图 3-4 废布料、废皮料出厂生产工艺及产污环节流程图
(N: 表示噪声)

工艺说明:

项目将暂存于仓库的废布料、废皮料输送到汽车上,经汽车运输出厂,并交有专业公司处理。

3.6 项目变动情况

根据环评及批复阶段主要原辅材料与实际主要原辅材料对比一览表、环评及批复阶段生产设备与实际生产设备见对比一览表(表 3-1、表 3-2)可知,该项目无重大变动。

4 环境保护设施

4.1 污染治理/处置设施

4.1.1 噪声

项目噪声主要来源于机械运行时产生的噪声。

该项目通过选用精度高、装配质量好、噪声低的设备；对设备基础进行减振；定期维护、保养设备等措施减少噪声的产生。

4.1.2 固（液）体废物

该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生活垃圾交环卫部门处理。

综上所述，污染防治措施及“三同时”落实情况一览表见表4-1。

表4-1 污染防治措施及“三同时”落实情况一览表

内容 类型	排放源	污染物名称	环评及批复要求	防治措施	污染物排放方式 及去向	相符性
噪声	设备	噪声	选用精度高、装配质量好、噪声低的设备；对设备基础进行减振；定期维护、保养设备	选用精度高、装配质量好、噪声低的设备；对设备基础进行减振；定期维护、保养设备	/	与环评及批复要求一致
固体废物	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交环卫部门处理	交环卫部门处理	交环卫部门处理	与环评及批复要求一致

5 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东莞市生态环境局关于《东莞市恒兆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虎门分公司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审批意见的函，批文号东环建[2019]4580号，2019年4月2日，详见附件3。

6 验收执行标准

(1) 噪声验收执行标准

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3类标准限值。厂界噪声执行标准见表6-1。

表 6-1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验收项目	标准名称	类别	Leq (dB (A))
			昼间
厂界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3类	65

7 验收监测内容

具体监测内容见表7-1。

表 7-1 验收项目、监测点位及监测因子、频次一览表

验收项目	监测点位	监测因子	监测频次	备注
厂界噪声	厂界外西 1m 处	连续等效声级 (Leq)	连续监测 2 天, 每天 昼间监测 1 次。	--

8 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验收监测在工况、生产负荷和污染治理设施负荷均稳定时进行。

8.1 监测分析及监测仪器

根据该项目验收执行标准要求的监测分析方法执行，见表 8-1。

表 8-1 监测分析及监测仪器

监测类别	监测项目	监测方法	使用仪器	检出限或范围
噪声	厂界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多功能声级计 AWA5688	28~133dB (A)

8.2 人员资质

此次验收参与监测人员：周露、乐志成、谢瑞、梁浩、夏健宇，人员上岗证见附件1。

8.3 噪声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 (1) 合理布设监测点位，保证各监测点布设的代表性和可比性。
- (2) 噪声监测分析过程中，使用经计量部门检定的、并在有效使用期内的声级计；声级计在测量前后用标准声源在现场进行校准，其前后校准示值偏差不大于0.5dB。声级计校准记录一览表见表8-2。

表 8-2 声级计校准记录一览表

监测日期	仪器型号	校准设备型号	校准器标准值 dB (A)	仪器示值			示值偏差 dB	测量前后允许示值偏差范围 dB	达标情况
2019-04-15	多功能声级计 AWA5688	声校准器 AWA6221B	94.0	昼间	测量前	94.1	0.1	±0.5	达标
					测量后	94.0			
2019-04-16	多功能声级计 AWA5688	声校准器 AWA6221B	94.0	昼间	测量前	94.1	0.1	±0.5	达标
					测量后	94.0			

9 验收监测结果

9.1 监测期间天气情况

监测期间天气情况见表9-1。

表9-1 监测期间天气情况一览表

时间	天气	气温℃	监测时最大风速 (m/s)	风向
2019-04-15	多云	19.5~24.2	3.0	东风
2019-04-16	多云	20.3~24.6	2.4	东风

9.2 生产工况

监测期间，企业处于正常生产状态，项目现场监测期间运行工况用原辅材料核算法计算，见表9-2。

表 9-2 监测期间运行工况一览表

产品名称	设计年用量	实际年用量	正常生产日用量	2019-04-15		2019-04-16		备注
				监测期间用量	生产负荷	监测期间用量	生产负荷	
废布料	1.5 万吨	1.5 万吨	50 吨	42.4 吨	84.8%	42.8 吨	85.6%	--
废皮料	1.5 万吨	1.5 万吨	50 吨	42.4 吨	84.8%	42.8 吨	85.6%	--

9.3 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9.3.1 污染物排放监测结果

9.3.1.1 厂界噪声

表 9-3 厂界噪声监测结果

监 测 项 目 及 结 果				单 位：dB(A)	
编号	监测点位	监测时间	监测结果 (Leq)	标准值	达标情况
			昼间	昼间	
1#	厂界外西 1m 处	2019-04-15	62.3	65	达标
		2019-04-16	62.2	65	达标

注：1、项目地东面、南面、北面为邻厂共用墙，故未监测；
2、厂界西面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3 类标准限值；
3、本结果只对当时监测结果负责。

10 环保检查结果

10.1 执行国家建设项目环境管理制度情况

项目基本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制度和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

10.2 环境保护审批手续及环境保护档案资料管理情况

《东莞市恒兆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虎门分公司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由福州闽涵环保工程有限公司编制，并于 2019 年 4 月 2 日通过了东莞市生态环境局审批，批文号东环建[2019]4580 号。

11 验收监测结论

11.1 噪声

项目西面厂界昼间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3 类标准限值要求。

11.2 固体废弃物

该项目产生的生活垃圾交环卫部门处理。

11.3 建议

（1）加强环保管理人员培训，落实环境保护管理制度，并自觉接受环保部门的监督管理和监测；

（2）对高噪声设备保持有效的防振隔声措施，优化厂区平面布置，增加绿化面积；

（3）加强固体废弃物的规范化管理，按要求完善各污染物的标志。

12 建设项目工程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建设项目工程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 东莞市华溯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建设项目	项目名称	东莞市恒兆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虎门分公司建设项目				项目代码	无		建设地点	广东省东莞市虎门镇树安富民北路5号117室			
	行业类别(分类管理名录)	三十、86、废旧资源(含生物质)加工、再生利用				建设性质	■新建 □扩建 □变更 □后环评						
	设计生产能力	年收集及转运废布料1.5万吨、废皮料1.5万吨				实际生产能力	年收集及转运废布料1.5万吨、废皮料1.5万吨		环评单位	福州闽涵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东莞市生态环境局				审批文号	东环建[2019]4580号		环评文件类型	环境影响报告表			
	开工日期	--				竣工日期	--		排污许可证申领时间	--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本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	--			
	验收单位	东莞市华溯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		验收时监测工况	84.8%~85.6%			
	投资总概算(万元)	100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3		所占比例(%)	3			
	实际总投资(万元)	100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3		所占比例(%)	3			
	废水治理(万元)	--	废气治理(万元)	--	噪声治理(万元)	--	固体废物治理(万元)	--	绿化及生态(万元)	--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		年平均工作时	2400h				
运营单位	东莞市恒兆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虎门分公司			运营单位社会统一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		验收时间	2019年04月15日~16日			
污染物排放达标与总量控制(工业建设项目详填)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产生量(4)	本期工程自身削减量(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总量(7)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8)	全厂实际排放总量(9)	全厂核定排放总量(10)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11)	排放增减量(12)
	废水	--	--	--	--	--	--	--	--	--	--	--	--
	化学需氧量	--	--	--	--	--	--	--	--	--	--	--	--
	氨氮	--	--	--	--	--	--	--	--	--	--	--	--
	石油类	--	--	--	--	--	--	--	--	--	--	--	--
	废气	--	--	--	--	--	--	--	--	--	--	--	--
	总VOCs	--	--	--	--	--	--	--	--	--	--	--	--
	SO ₂	--	--	--	--	--	--	--	--	--	--	--	--
	NO _x	--	--	--	--	--	--	--	--	--	--	--	--
	工业固体废物	--	--	--	--	--	--	--	--	--	--	--	--
与项目有关的其它特征污染物													

注: 1、排放增减量: (+)表示增加, (-)表示减少。 2、(12)=(6)-(8)-(11), (9)=(4)-(5)-(8)-(11)+(1) 3、计量单位: 废水排放量——万吨/年; 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年; 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 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 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立方米; 水污染物排放量——吨/年; 大气污染物排放量——吨/年

附件 1 监测人员上岗证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说 明</p> <p>一、依据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评审准则要求和认证、认可的有关规定，经考核合格，颁发此证。</p> <p>二、此证是从事校准、检验检测（含抽样）相关项目工作的人员通过培训、考核合格的证明。</p> <p>三、无照片、发证单位印章、钢印的证书无效。</p> <p>四、此证不得转借、涂改无效。</p> <p>五、此证从发证之日起，有效期三年。到期须向原发证单位申请延期。</p>	<p>校准/检验检测能力证 粤R 字第 431 号</p> <p>姓 名 <u>周 露</u></p> <p>性 别 <u>男</u></p> <p>出生年月 <u>1990.04</u></p> <p>文化程度 <u>大专</u> 职称 <u>/</u></p> <p>工作单位 <u>东莞市华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u></p> <p>发证单位：广东计量协会</p>
---	--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说 明</p> <p>一、依据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评审准则要求和认证、认可的有关规定，经考核合格，颁发此证。</p> <p>二、此证是从事校准、检验检测（含抽样）相关项目工作的人员通过培训、考核合格的证明。</p> <p>三、无照片、发证单位印章、钢印的证书无效。</p> <p>四、此证不得转借、涂改无效。</p> <p>五、此证从发证之日起，有效期三年。到期须向原发证单位申请延期。</p>	<p>校准/检验检测能力证 粤R 字第 6025 号</p> <p>姓 名 <u>夏健宇</u></p> <p>性 别 <u>男</u></p> <p>出生年月 <u>1984.10</u></p> <p>文化程度 <u>大专</u> 职称 <u>/</u></p> <p>工作单位 <u>东莞市华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u></p> <p>发证单位：广东计量协会</p>
---	---

附件 2 采样照片



附件 3 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东莞市生态环境局

东环建〔2019〕4580 号

关于东莞市恒兆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虎门分公司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东莞市恒兆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虎门分公司：

你单位委托福州闽涵环保工程有限公司编制的《东莞市恒兆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虎门分公司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已收悉。经研究，批复如下：

一、东莞市恒兆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虎门分公司在广东省东莞市虎门镇树安富民北路 5 号 117 室（北纬 22°48'32.43"，东经 113°44'5.79"）建设。项目占地面积 700 平方米、建筑面积 700 平方米，年收集及转运废布料 1.5 万吨、废皮料 1.5 万吨。主要设备为打包机 1 台、叉车 3 台等（详见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根据报告表的评价结论，在全面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并确保各类污染物排放稳定达标且符合总量控制要求的前提下，项目按照报告表中所列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和拟采取的环境保护措施进行建设，从环境保护角度可行。

二、项目环境保护要求：

（一）不允许排放生产性废水。冷却水须循环使用，不外排。

(二) 生活污水经处理达到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 2001) 第二时段三级标准后排入市政截污管网, 引至东莞市虎门宁洲污水处理厂处理。

(三) 加强车间通风。

(四) 做好设备的消声降噪措施, 噪声不得超过《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3类标准。

(五) 按照分类收集和综合利用的原则, 妥善处理处置各类固体废物, 防止造成二次污染。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综合利用或委托有相应资质的单位处理处置。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在厂内暂存应符合《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 及 2013 年修改单的要求, 并按有关规定落实工业固体废物申报登记制度。

三、按照国家、省和市的有关规定规范设置排污口, 安装主要污染物在线监控系统, 按环保部门的要求实施联网监控。

四、项目建设必须严格执行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项目竣工后, 按规定对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进行验收, 验收合格后, 项目方可正式投入生产或者使用。

五、报告表经批准后, 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污染防治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 应当重新报批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 六、该项目须符合法律、行政法规, 涉及其它须许可的事项, 取得许可后方可建设。



附件 4 验收监测委托书

验收监测委托书

东莞市华溯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现我 东莞市恒化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委托贵公司承担我公司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工作，并编制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望贵公司受委托后，按照国家和广东省有关法律、法规、标准和文件开展本项目的验收监测工作。

特此委托！

委托单位(盖章)： _____

日期： 2019 年 4 月 9 日

